

陌上采青鲜

宫风华

恍若《诗经》里的静女：“静女其姝，俟我于城隅。爱而不见，搔首踟蹰。”热烈而不招摇，静默而又内敛，这就是马菜。

马菜叶翠、梗青、茎红，肉厥厥，肥厚多汁。绛红的茎总是匍匐在地，卵形的嫩叶绿润肥厚，红黄的小花儿点缀其间，粉面含春，娇羞欲语。野蜂和蝴蝶翩然而至，缠绵悱恻。春光瘦，如丰子恺的画，并不丰腴，却意味深刻。

马菜如邻家女孩秀珠、阿香、翠花一样，羞怯地躲在田塍陌头，静静地等你去采摘，采摘无边的风花雪月。圆润的茎如少女纤细的脖颈，青绿的叶如温软的手指肚。如捧温香软玉般地洗净，堆到盘子里，细盐陈醋、姜末蒜泥众星捧月般的，衬托得马菜愈发妩媚。

春风翦翦，阳光温和，轻抚肌肤，蚀到骨子里的暖。童稚的我们麻雀似的，扑进春天的原野。挑马菜，剜荠菜，竖蜻蜓，唱民谣。田埂上搁着一只竹篮、一柄小锹，远山如黛，柳林似烟，木桥静穆，炊烟袅娜，牧笛轻飏，一幅经典的油画。拨开菟丝子和奶浆草，一簇纤细的马菜跃进眼帘，贴地皮小心一铲，啪的一声，马菜便温顺地躺在脚边。姿势优美而飘逸，颇有采薇采葛的意境。掐一段入口，微甜，汁液黏滑，透一股泥腥味儿。

夕光濡染，天地澄澈，有旷古的幽静与清凉。我们挎着沉甸甸的竹篮，踏着葱茜的绿色，走在母亲布谷鸟般悠长悦耳的呼唤中。天幕浓丽，宿鸟一样，飞向巨蟒一般的村庄。

马菜搓洗，晒干。放到铁锅里煨熟，砧板上切碎，掺进香干丁子，加点葱蒜佐料，淋点本地的小磨麻油，装上白瓷盘，如一堆碎玉，给人以清凉之感。细嚼，口感肥厚，脆滑爽嫩，清凉里带着一丝微苦，夹几分芳香，满口生津，朵颐大快。

难怪汪曾祺说：我们祖母每于夏天摘肥嫩的马菜晾干，过年时作馅包包子。她是吃长斋的，这种包子只有她一个人吃。我有时从她的盘子里拿一个，蘸了香油吃，挺香。马菜有点淡淡的酸味。

用马菜做煎饼，咬起来自有一股浓浓的馨香和乡土气息。出锅的煎饼，柔若玉脂，清香扑鼻。马菜与肉末做馅，可做青团、蒸包子。起锅，一只只葱绿如翡翠，温润似碧玉的青团，撩拨得人直咽口水。

乡下老妪常将马菜曝晒数日，坛里密封保存。冷凝冬日，取出，掺入五花肉红烧，味道鲜美。马菜平添几分油腻，韧性未变，骨子里浓缩的阳光雨露气息，在舌尖上百转千回。

南京人春天常吃的“春八鲜”中也有一味马菜。扬州人更是有腌贮马菜，岁暮以此为馅做包子。袁枚主张“马兰头，摘取嫩者，醋合笋拌食，油腻后食之，可以醒脾。”“马齿任藏汞冷，鸿头自胜疏温”，诗人范成大时常将两者慢火熬炖，养生健体，收效良好。

寻常马菜常在餐桌上泄露春光。大家吃腻膏腴肥甘、玉盘珍馐，想咀嚼一下往昔的清苦，领略淳朴的民风。一道菜肴，唤起绵绵的乡愁，让人拥有“布衣暖，菜根香”的淡定与满足。

马菜从《诗经》时代起来，先民们曾吟唱：“采薇采薇，薇亦作止。曰归曰归，岁亦莫止。”马菜恣意生长，开花结籽，点缀旷野，寂寞的人生旅途中，是对生命的彻悟和警醒。凝望马菜，如同晤对一位内心丰盈、恬淡平和的市井布衣。寻常岁月，便也如此旖旎生动起来。



翘首以盼 苗青 摄

大门与饭桌

何诚斌

以前小镇老街上，一家一户比邻而居，家境好不好，看大门便可知晓。我家的大门，缝隙大，窟窿多，寒风阵阵而入。刮大风，需要用桌子、板凳抵在门后，才能不使其被吹开。后来门框严重变形，上下脱榫，开门和关门很费工夫。

大年三十晚上，串门拜年的大人、小孩目光透过门缝，瞧见屋里人还在吃饭，就换一家，等会再来。有些小孩子，一家不落地拜年，不愿放弃谁家，收获着更多的糖果、瓜子、花生和香烟。他们趴在门上，小嘴巴冲着门缝叫喊：“拜年——拜年——”我父母或者哥哥回应道：“还在吃饭呢，等会来吧。”

郑平家的大门严丝合缝，外面人看不清他家年夜饭吃没吃过，只能根据里面的说话内容判断情况。四清家的大门也很好，能挡住窥视的目光。我在屋外，不敢喊郑平、四清出来，急猴猴地等候他一起去挨家挨户拜年。

寒门的光景，占据了我整个童年，直到几个哥哥参加工作、且尊严感越来越强的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才开始有所改变。哥哥们觉得一扇大门的好坏，事涉家庭的形象问题，影响恋爱、交际，甚至前途，建议父母重修大门。我和伙伴们也是少年了，有思想观念了，不再是你家玩过我家玩，不嫌破门，“群小无猜”的孩子，而已意识到大门背后的经济力量、社会地位，于是我也需要保护门内的隐私了，敏感、计较、害怕门缝中窥探的眼睛。

哥哥们说，大门好，活着才有体面；大门好，别人才瞧得起；大门关系到风水，好大门，好家运，家庭必定会兴旺起来。父母不是不知道这个世俗的道理，不是不懂这个市井文化的喻意，关键是吃饭都成问题，首先要解决的是生计温饱而非居住条件。现在，户口回城了，几个人参加工作了，全家大小吃饭问题能勉强解决了，大门自然可以更换了，于是请木匠打了一扇新大门。此乃一家之大事，却牵动了全镇人神经，祝贺道喜者有之，羡慕嫉妒者也有之。除夕，关起大门，阖家开开心心地吃年夜饭。拜年的人，无门缝朝里面窥看，要么在门外踟躇徘徊，要么转身离开。我不时听到“砰砰”叩门声和“拜年，拜年……”的叫喊声。

我长大后，读到徐文长的这首诗：“半生落魄已成翁，独立书斋啸晚风。几间东倒西歪屋，一个南腔北调人。”立即想起我家以前破旧的大门，以及大门后瘦弱的父

亲。他本生活在一个殷实之家，念小学四年级时因日寇来犯而辍学，后又因社会动荡、变革而遭受诸多挫折和不幸，1961年被单位除名，1969年下放农村劳动。他说话爱用“那个”替代方言“乌个”等，被人取笑“南腔北调”。父亲直到60岁才有一扇体面的大门，可12年后他却因病去世了。

被父亲用来抵挡大门的饭桌，同样非常破旧。

饭桌比起大门的好坏，虽是家庭内部环境问题，但很大程度上形象大于实用，意义在此，不可小觑。材质差，加上长久使用，桌面损坏，有裂缝。四条桌腿能支撑，不影响摆放菜肴，大家围桌吃饭，有什么关系呢？不行，饭桌不只是自家人就餐用，还有亲戚来吃饭，朋友、同学来吃饭，街坊邻居来吃饭，所以饭桌之重要就仅次于大门了。

不过，在我的印象中，我家的饭桌属于中等档次——与别人家相比较，不算好的，也不算最差的。我不知道它是父亲跟大伯分家分来的，还是分家后添置的。我童年的时候，桌面破损的缝隙还不太大，不像有的人家饭桌不仅硬币可以从桌面缝隙中掉下去，夸张点连酒盅都可能漏下去。我家的饭桌，经过我与伙伴们的折腾——爬上跳下，打倒翻身，数年后也成了小镇上最不堪入目的饭桌之一。

上等的桌面是没有缝隙的，也不允许有缝隙，洒水或洒或泼到桌面上，不漏不渗，这样钱财才不会流失。这话我听过无数遍。

弟兄们先后成家生子，过年吃饭的人就多了，于是父母请木匠打了一张新饭桌，结实的木材，打好后刮泥灰上桐油，反复多次，直到桌面如一块整板般无一丝缝隙。哥哥们过年打麻将，打扑克，吆五喝六，哗啦啦，噼噼啪啪，特别来劲。那张旧饭桌没有淘汰，上面蒙上桌布，和新饭桌一起放在堂厅。两张桌子拼在一起吃年夜饭，全家长幼老少每个人都有席位。平时，新桌放在中堂下方，旧桌放在靠墙的一角。街坊邻居谁家办红白喜事，来借就让他驮去。

老家的房子，于2002年卖了，两张饭桌连同其它旧家具让我小姐夫用板车拉到他家去了。有几年时间，我每次回老家都会特意地去老街看看旧居的大门，“念天地之悠悠，独怆然而涕下”。再后来，那人家把房子拆了，盖起小洋楼，我连我家以前的大门，都抚摸不到了，也看不到了。



春回大地 苗青 摄